

(自選章節)

此地就是了

乾旱的此夏，老靈魂平埔婆看著龜裂的土地，想起那些泛潮的雨季，黑潮攜來的暖流沿著東海岸向北迴流，蒸氣逐漸催溫上升成厚厚雲層，盤旋在山頂的雲層隨時都會捲起一場雨神的狂歡。植物如得熱病瘋魔，快速蔓延生長，青苔藤蔓牢牢盤據直到地老天荒。高溫蒸煮著島嶼，風染瘴氣，疾疫四竄，這昔日的惡島光是氣候就可阻絕上帝的恩賜。無法想像在那個年代島嶼熱病是如何阻絕生死兩岸，持續的雨季，今天明天後天大後天都在下雨，下雨下雨下雨下雨，一周兩週三週四週五周，可以綿延不停。你有如一尾魚，長出魚鰓，吐納這讓人生病喪氣的潮濕與黴氣。又或者強烈的熱氣團形成的颱風，大水淹沒稻田作物與村莊人畜，摧毀船隻，刨起樹根，刮走房屋，海中漂浮人與船的碎片，屋內總是又悶又濕又冷又發黴，襲擊著傳道者的意志，光是為了思念陽光就足以讓傳道者棄島離去，但她看見這個披荊斬棘的傳道者，她未來的夫並不是這樣貪戀自己舒服的信仰者，他是真正的狂信者，狂字並非自狂，狂是來自大信之後的無畏離怖丰采，這世間多的是擁抱信仰之徒，但他們都不夠狂，不夠大信，現實的一點風，就足以摧毀信仰，或者逸樂的一絲雲，就足以忘卻堅持。他的狂植基於他的大信之根，枯枝敗葉只是冬眠。於是在命運的鏡盆中平埔婆看到了傳道者正在渡海，這歷史性的一刻純潔無瑕，飛鳥撲拍著牠們的翅膀，她看見即將被翻耕的歷史。眼淚與汗水，信仰與崇敬，愚人與神明。朝祂走下去，朝祂爬上去，這是傳道者唯一的方向，他的身分證明就是來自上帝的使臣。幽魂細數踏下的每個印記，傳道者當時還看不見她，傳道者不知自己在這座島嶼會繁衍妻小，那時男人的心如綠色殉道者，穿越一座座海洋與陸地，他站在遠方的甲板上，望著白骨燐火如海上燈塔，當時他還不明白這些矗立海岸上的燈塔都是不同島族辨識家的依循火光。他不需要燈火，他胸前的十字架在微曦中閃亮，其上的鮮血凝住一個捨身的高貴姿態，他只需要這個姿態就足以翱翔，雖然些前幾日的風浪暈得他的五臟內腑幾乎移位，酸蝕著喉道。傳道者為了接近祂，即使前方不明，即使斷頭的頭顱在風中飄盪，空洞的窟窿映出藍色海域，讓上岸者生畏。然傳道者無畏，十字架住在心裡多年，只要攤開紙頁，真理立即撒在蠻荒似的大海。奇異的植物，襖熱的氣候，星辰高懸在沉滯的海風天空上，蔚藍得彷彿他前進的岸邊是世界盡頭，他踏上岸邊，撫地親吻岸上石頭，那邊成沙灘的海埋藏著他未來的荒骨，傳道者一生棲息的地方，他想「就是此地了」。他彷彿穿過千年沉睡的大海，任潮水淹沒腳踝，直朝前方島嶼奔去。島嶼邊緣，山脈的綿延氣勢讓他凝視良久，他想就是無下榻處也一點都不憂愁，因為上帝的訊息就藏在這海這島，海島未來將訴說他的神蹟，見證異鄉人屬靈的勇敢，在這深邃的海洋，他看見最兇猛也最寂靜的心靈等待他的棲息，斷頭的鐮刀埋伏森林，如浪的山歌也催眠如夢。安靜的路從來都不是他的

過程，但卻會是他的盡頭。海床廣闊，深藍如夢，霧來霧散，星流從海洋注入他的藍色瞳孔，熱情毋須冷卻就可化成鋼鐵，海流的白色虛線像是一條指引他的路。傳教沒有捷徑，唯一的捷徑是愛，他將來自故鄉的聖經將編織成島嶼第一座教堂。他在遙遠的福爾摩沙流傳著不同的名字：黑番鬚，馬階，偕叡理。他將摘取島嶼的夢想，裝著聖經的舊皮箱。就在這個冬日的新舊年交接之際，他的船即將靠岸。她問誰是述說故事者？那是看見島嶼百年興衰的不死幽魂，像是為基督守貞的金髮姑娘們一般地不願返鄉，那寫下他也寫下她自己的島嶼之妻，這平埔幽魂靜靜地穿越百年。就像看一萬次也不厭倦的聖書，就像放著乾掉植物標本的火柴盒，裡面堆滿落葉的盒子，在玻璃框裡安靜吐息的礦物，傳道者從島嶼各地收集來的標本，彷彿在他鄉編織著另一個聖殿。裝一瓶思念海洋的水，掬一把瘴氣的泥地，沒有一種書寫能抵達他的精神聖地，除了這等待他上岸的平埔幽魂，即將等待轉世，轉了生生世世，為主降世。傳道者航行在她的海，在最深的海洋，往北，星星在河床等著他上岸。傳道者的內心感到不曾有過的平靜與安心。傳道者不確定上岸後等待他的際遇，但對未來的信念卻非常篤定。

教士神父語言學家社會學家都在航海家的領土上東西交流，海上忙碌如今日的空中大巴穿梭天際。他心想只要找到一條河，就如同找到源頭，信仰的力量，主的命運正在塑造他的際遇，失去再擁有，擁有再失去，建構毀滅喜悅掙扎重來都是生命的過程，他已經看到未來在這島上的奔波，屈辱與榮光。他將教育此地孩子，牧這群島民。航海者知道，最鹹最苦的海水中有藏匿甘泉，爬山者知道奇花異草在嚴峻山林，而傳道者知悉心靈最黑暗之處總是最期盼聆聽主的福音。航向不眠的夜，闌黑色塊凝結不動，目睹夕陽西墜海洋，前方已是無知之岸，充滿深淵與寂寥。靜黑一點一點地染上心裡，在這片汪洋，是誰偷偷搬動了際遇？他知道唯有主，可以考驗他。漫進船艙的喧囂聲浪，他皆將之化為福音，他禱告自己也禱告同行者，將平安抵達這惡名昭彰之島。抵達島嶼邊緣，一切聽起來是異邦人的喧囂之聲，他用想像涉獵未來，他知道他心裡有絲不安，但這並非恐懼，這只是氣候的影響，海島的氣候對白皮膚藍眼睛者需要一段很長的適應，他看見有島民將一種看起來黃黃的紙撒在海上。後來他才明白這是島民對無形眾生的另類智慧，紙是錢幣，通行陰間，海上兄弟也需過路費，島民邊撒紙錢邊對這個西方異邦人從頭到尾打量著。他看見島民黝黑的皮膚掛著善意的微笑，瞳孔黑白分明，他也朝他們微笑，他拎起兩只松木皮箱走下甲板，在港灣尋找和他有同樣膚色的傳道者。

這是一八七二年的新年，打狗港邊的李麻牧師正在等待他上岸。雨霧的港口，風帆已昂揚。未知征途，從未聽聞的語言，充滿啟航的意義。夢裡被他拔走的上萬顆牙齒仍極其銳利。拔落的牙齒催熟成歷史，在寂寞海洋遙祭前生種種，每一個浪潮都洶湧地打上歷史的海岸，只是耳朵關閉，從信徒變成魚群，葬身海床者匍匐於途，他倖免，因有主的鮮血，因有她的等待。他將度過每一趟危機，寫下

島嶼歷史，佈道者尚未觸及的黑暗之心，他想改變信仰生態。鬼哭神號，沈船浩劫，冥河擁擠，上岸者稀。他無法領略缺乏信仰的人如何獨活於恐懼，若非天生是命運好手，怎麼闖得過生命艱難的層層閉鎖禁錮。信念讓他離鄉如此遙遠，在冥頑昏睡的起霧夜晚悄悄潛進島嶼的夢境，島嶼人的夢境如何描述？起霧的夜露濕華濃，是否溽熱的島夢境也如小夜曲，那一顆顆敵族頭顱都成為夢的囁語，飄洋穿梭迴盪在山林海域，起霧之後夢消仇仍在，島嶼血漬從未乾涸，他將帶著沾著聖血與賊血的十字架插在這座海中之島，聖血與賊血同在，這是啟示。他猶如是最早醒來的人，將眼光撒網似的凝住一座海中突起的島，像是今世夢裡多回的前世彼岸，航行多日他的耳裡浸滿了海濤，肺葉溢滿潮水的回音。那時起霧的夢境是島嶼人懸在樑上的骷髏頭，兩眼望穿著他的到來。像是千年沉船遺址等待海人挖掘，千顆骷髏頭在島嶼風中望穿海水等待文明的黎明浮世，十誡等待宣揚，木偶巫師都得隱沒退位。不可殺人，這一誡讓人頭歡喜。樂土在望，到普天下去傳福音，他只為了讓許多人靠近他心中的永恆。道是永恆，在他到來之前或以後祂都將是蠻荒裡的新品種。就像他為島民帶來的高麗菜花椰菜水蠟樹夾竹桃外來種，在原始廣大的傷心海洋行駛，就在這個冬日的黃昏，一陣甜腥的南方微風充斥鼻息，這使得往後的許多年，他日行百里睡在山坳森林荒村，聽聞夜半蛇蟒猴子暗公鳥的私語，路經蕨類地衣佈滿的溼滑雨林，聽見從最深的無間地獄發出聖樂，以致往後許多年(平埔阿媽說是二十九年)他甚至被潑糞丟石頭恐嚇傷害都不能摧毀其意志，寧可燒毀不能朽壞。就像無數等待上岸的渡海者，高貴的野蠻人等待著狂信的傳道者，他未來的平埔婆還在冥河的路途上趕路以轉世成他的妻，輪迴深海的甬道折射許多透明暖暖之光，上帝的語意與天使的羽翼，她看見正在渡河上岸的男子，他的瞳孔神經如細網接收著島嶼的一切感知，氣候溫度濕度氣味人聲.....他的胸前晃蕩遊移著一團發亮的光暈，在南方的冬陽下他逡巡著身影，岸上人們黑白深邃的眼神一直盯牢著他，他的手按著胸前的光暈，荊棘十字架，沾血的十字架將保護人子。

9 日，禮拜四

海面整天風潮動盪，浪沫濺灑。船隻顛簸不止。常有狂風暴雨乍現。
闌黑中的繁星都可以消溶這些氣味，海中飄盪著命運的潮水，
孤獨這種字眼對他太廉價，即使孤獨才剛剛要偷渡上岸。
陽光射進船艙，他看見船已抵岸，應許之地就在眼前。紅霞似的光將他包圍成剪影，大海調節了島嶼的溫度，溫柔的海風像天使的羽翼，
這片海，這濃霧，送他前來，
他閱讀很多大衛王經歷的故事，與保羅因著他的崇信、虔誠和執愛，而遭受試煉及其鼓起勇氣的過程。冥思默想，感到甜美無比。每天閱讀，從章節段落中獲得新知與論點。

13 日，禮拜一，232 哩，北緯 29 度 58 分；西經 171 度 37 分

竟日密雲、濛霧和霪雨。我們的船隻狂肆地顛仆動盪。暈船。
閱讀部分〈使徒行傳〉。

碧海青天，海象靜默。我這可憐的靈魂也就安靜下來。
自從我們離港啟程以來，風橫雨暴最為激烈的一日。
無法閱讀。病得像條狗。除了嘔吐之外，無法思考任何事情。

日，禮拜四，135 哩，北緯 29 度 57 分；東經 159 度 41 分

一片迷濛、洶湧、澎湃的海域。驚濤駭浪，真是悲慘的時刻。
走下底艙。噢，聞到的氣味；心裡的感受，真是荒謬可笑。有誰能夠冥思默想？
航程中，海濤馳騁，狂風暴雨最為亢奮的日子。沒有進食，不能閱讀，僅只嘔吐。
早上七點半，離開。離開城鎮時，孩童對我們投擲石塊……等。
當我們行經一個未曾拜訪過的村落時，喧嘩的群眾衝擁而至，真是可怕！我們面面相覷，寸步難移，幾乎窒息。
早上，舉行禮拜，有兵卒出席。
下午，進入一個村莊，沒人願意聆聽福音；朝我們投擲垃圾、穢物、小石頭……等。
早上七點，離開賀洛。
穿越一個稀疏淒涼的聚落，多丘陵，多山澗。到處長滿羊齒植物、青草和矮小的樅樹叢，但不很茂盛。
白雲舒捲，風景美麗。在路上看見很多窮苦人家，生活貧困。

24 日，禮拜日

昨天下午二點，到達金泰（King-tham）此地。
早上，舉行主日崇拜，有 30 人出席。
下午，有 2 人受洗，9 人領聖餐。
據說此地有很多宗教迫害的情事。
晚上，史密斯在室外佈道，有人拿棍子把孩童驅離。
船泊廈門港。十一點，改搭雙桅帆船「金陵號」（Kin-lin）前往福爾摩莎（Formosa）。晚風攜來暮色時，揚帆啟程。

噢，天啊！怎麼會是這樣一個白浪翻天的夜晚。全能的耶和華啊，船隻如此地顛簸起伏，我還能生還嗎？為何整艘船幾乎翻覆過來？我必須處處留心才不會被摔出船外。

船長將他的房間借給我；臭靴子！臭煙管！臭襪子！臭外套！……等等。艙內瀰漫著厭惡的煙草味道。

每次船隻顛簸，船上的東西就翻來滾去。

一隻牛頭犬躺在艙門口。

好吧！這就算是生命之旅吧！如果光明尾隨黑暗而來，那應該在這恐怖夜晚之後，會有一個美好的時光被準備好了的吧！

傳道者在 1871 年 12 月 30 日乘船抵達高雄。由於當時宣教師都在南台灣工作，北部地區一直沒有人去傳福音，他就立志學使徒保羅：「我立了志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稱過的地方傳福音，免得建造在別人的根基上。」（羅馬書 15 章 20 節）。下午四點，進入打狗港。轉搭一艘小舢板登岸。德記公司的職員哈代盡心為他安排住宿。噢！主啊，我要把自己獻給祢。新天地的語言，將傳道者橫梗阻礙在我和住民之間。他登上「侏儒號」(Dwarf) 講道——〈以賽亞書〉第三十五章 8~9 節。船長叫巴克斯 (Bax)。啊！在海軍裡，多的是這類船長！英勇又是個基督徒。多人恭守聖餐。他要做個神的忠心僕人。

島嶼過年

一八七一年最後一天，在英國商行，船長職員輪機師商人....傳十字架耶穌的福音。

一八七二年的新年第一天，找英國長老教會的李麻牧師。

阿里港住了二十六天。

和漢人老師學會台語的八個音調。

7 日，禮拜四

與李麻同登「海龍號」。抵台南「台灣府」時，與德馬太醫生會合。

上午十一點，溯台灣海峽北上。海峽風狂雨暴，浪濤洶湧，天氣極其渺茫惡劣。暈船，暈得像隻狗。台灣海峽猛烈地拋擲我們這艘可憐的「海龍號」，宛若在丟棄一個磚塊 (bricket) (譯注：此詞拼字有誤，暫譯)。

它的航行就像一條泅泳在遠洋的海蛇，隨浪逐流。

看見高入雲霄，迤邐不斷的台灣山脈，接著海霧迷濛，須臾之間，又消失不見蹤影。

狂信者上岸

沒有沒藥與乳香，只有出草的斷頭刀與恥辱的唾液等著他。還有還有他未來的妻。男人未來的妻在冥河的路上趕著，輪迴的甬道折射許多光，天使的羽翼。她看見一個渡河的男子，他的胸前有著發亮的十字架，男子留著兩鬢鬍子，瘦削，眼神炯炯。霧來得太快，她看見男子幾乎沒有空間與時間來目睹第一次抵達打狗港前的海岸風光。一八七一年冬末，二十七歲男子，從十歲就打算奉獻給主。他看著這座島，從來不知道自己的生命會和亞熱帶產生關連，且這一連，就是一生

的時光。他不知道有一雙眼睛在另一個時空看著他，他不知道往後他的身影將倒映在這雙眼睛的晶亮瞳孔上。

但當時他知道「此地就是了」，此異鄉將成為故里。

一條無形的繩索，引我到這美麗之島。先前暈浪，海上歷劫四天，暗無天日，能撐下來的就是眼前這座美麗的娑婆之島了。

你到了，一路辛苦了，岸上的堅信者李麻來港灣迎接他這個狂信者，五年前即來到這座島嶼的堅信者朝他迎面走來，堅信者是第一個將主的聖名宣播於島上的傳道者，他的足跡遍及南方之路，南路艱辛，高屏平原如荒地，阿裏港琉球阿猴竹仔腳鹽埔橋仔頭林君英，收伏希拉雅平埔番(有名平埔番婆幽魂就此活了幾世紀)。木柵拔馬柑仔林崗仔這些名字於他聽來非常異國情調。如一面鏡子彼此映照，傳道者有一種面容，那就是不容許哀傷挫敗失意憂鬱掛在臉上。他看見堅信者那風骨，誓死如歸的表情，他看見另一個傳道者的死亡，七年後島上的熱病將染上李傳道者，他看見堅信者的微笑，他是屬於這塊島嶼的，他知道這個來迎接他的傳道者未來將葬在打狗港，但他卻還沒看見自己的命運。在這樣陰鬱的島上冬日，竟有一種蕭索的寒氣，竟無一絲島嶼南國陽光，一片灰暗的雲拖到港灣，他的眼睛充溢著三十幾天航行的血絲，他的身體散發的氣味倒像是一個流放者，踩上荊棘地，覆轍他父母親當年從英格蘭被流放到新天新地一般。但沒有愁苦，相反的是如此的雀躍，這是真誠散發出來的，沒有一絲一毫的勉強與做作，不需做給任何人看，他的信仰自然會佐證這一切，「早晚我們都會進入客西馬尼園」。

。主永遠都知道他的心，他的心只有安放一個名字，無可取代的名字，這個名字島嶼人還不識，但他已看到未來不僅島嶼人識主且將痛哭流涕的懺悔。救贖行為就在他抵岸之刻，鐘聲已響，他在海上航行嘔吐時，在那腐朽的酸味裡瞥見了世界的寂靜，他聽見了呼召，他看到了奇蹟，他告訴自己絕不會濫用主的偉大心靈，他伸出手握向傳道者的手時，他的心裡浮上了這句話，後來他寫在他的日記哩，同時他聞到了岸上等候他的傳道者身上的氣味和他自己非常雷同，後來島民告訴他，他的身上有一種神聖的氣味，但同時又夾著非常濃烈的西方人身體的奇異腥味。原來每個民族的氣味都不同，那麼島民的氣味是甚麼？他想起了海，海是島民的氣味，海水總是走了又來了，寂靜如月，洶湧如戰馬，是他望鄉的海，也是沖毀地平線的海，主說把山脈降低把海洋升高，主說一切的自然變化都在神的控制之下，他想這盲目而強大的力量，也不過是主的掌中遊戲。主附耳說，是我把房間的棟梁安置在水哩，雲是我的馬車，火焰是我的傳教師，我藉著風的翅膀遍行天地，是我奠定的了大地的根基，這地基永不會被摧毀，就是山脈被捲進了海底，信仰也不會沉睡。我是天地人的避難所。狂信者聽到這樣的附耳神語，在抵岸前信心充溢胸豁，他仰頭對神說，我活著的每一天都要對禰唱歌，我存在的每一個時刻都要稱頌禰。身處熱島野嶼，以無比的信念一步一步地踏進這黑而濕的土地，這時空中傳來老鷹甜美清澈的歌聲，他迎接了他踏上島嶼的最初時刻，掃過一陣疾風後轉為一片寂靜，唯一的聲音是呼召：此地就是了，此地就是了。他聞到硫磺岩石海洋森林的氣味，地質槌扁鑽透鏡將是他未來認識島嶼的工具，

他將一一探索這島嶼偉大的海洋山川森林峽穀的古老訊息。平埔婆聽到這些聲音，她這靜默的幽魂正等待呼召轉世，良人在等待她的降生。

為神所用

當年輕的傳道者搭鐵路時，他未來抵達之島還在搭牛車，或者赤腳走路。當他搭上遠洋的大船郵輪時，他未來抵達之島還在以獨木舟或者帆船行走江湖。十九世紀的航海夢幻是征戰奪，水手抵達的島嶼沾染的是梅毒而不是救贖。一根船上的鐵釘就可以換一個女人，或者一顆砲彈就可以換取茶糖樟腦。當傳道者在舊金山搭乘美國號欲前往香港時，英法之間的海底電纜早已架設，而他未來抵達之島還在唐山過台灣橫渡黑水溝裡丟了性命。就在大船離開金門灣時，他忽然想起了自己也有個家啊，傳道者想起了親人已在遠方。海大，遠處之地，那裡有異教黑暗的夜晚，那裡有憎恨的殘暴，那裡有未開化的斷頭之危，那裡有瘴氣之惡。傳道者在顛簸的船艙內寫著日記，他自問有機會再回到我的故鄉嗎？它經得起這種可怕的遭遇嗎？我會做了錯誤的抉擇嗎？他又想，每個人都會遇到這樣的人生初航，主也曾遇到。據說祂曾經在喜馬拉雅山修習祕法六年。這六年不記錄在任何的檔案上，這是挑戰與考驗的時刻，「早晚我們都會進入客西馬尼園。」海，始終決定著島嶼的命運，島，始終為海的潮汐牽腸掛肚。他舉目望群山，知道自己會永遠與主同在。詩篇帶給他力量，上帝是煩憂的避難所，是他的力量，是榮耀的避難所，是永恆的棲息地。他任海洋將他的身體重重地扛起又摔下，和天使摔角的島嶼海神起初並不喜傳道者的到來。天使飛過海神的夢，留下摔角碰撞的痕跡，最後他們說，不可逆轉機緣。業果熟時，天氣都會幫忙他。果然那日抵岸的天氣在冬日陰霾中算是氣朗雲開，海神善待傳道者，因為他的日夜禱告讓海神動容，那樣不求自己一人之安樂，只為眾生求福祉的傳道信念，這讓海神反觀日夜拜祂的徒子徒孫，所求莫非是一己之私利，健康時求財求愛求事業求順利，生病時又轉求只要健康一切可放。從未想過如何讓自己的色身為神所用。平埔婆聽了海神之語問如何為神所用？海神久久沉默，傳道者抵達後其行為將會是一個示現，一個神啓，任何人看了就明白如何為神所用。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們。

傳道者與島嶼妻

逐漸進入夢境的女巫的祭祀場，預告原始宗教的消失。地方神互相耳語西方神將來到島嶼，帶著苦難的榮光穿越海洋降臨。而島嶼苦海女神龍正立在海岸，慈航普渡的鬼月海洋吸納著沉睡海底的肉身。就像沉在海裡的上等瓷器，逐漸覆沒海中的瓷胎瓷身，寂靜如死亡的潮水重複水洗傳世工匠藝匠日夜窯燒守候成形的官窯民窯，最後來到紈褲子弟把玩的手，或者煙花巷裡鶯鶯燕燕們較勁的裝飾細軟金簪玉鐲。那百年時光，航海盛世航道埋藏多少冤魂，多少宦官淪為波臣，多

少貴族豪奢浪底，多少傳教血誓東流。鑑真和尚七度東瀛，以致盲眼他鄉，夜半撫經猶如千倍太陽光炬。因善念而執意丟棄性命也要航海他方者少，但善業無量，竟撐起文明千秋。海盜大夢比較實際，遂讓千百艘中國商船沉睡深海，海盜作夢也想縱海而去的海底世界。海龍王的蟹兵魚將守著龍宮，而平埔婆的後代大師姊早已轉世到當代，她在攪海大夢裡看見龍樹菩薩尚未成就菩薩位階時的凡人色身，同時在海底圖書館找到自己的身世之謎。平埔鬼婆靈魂不死，只是女巫祭祀場將化成教堂，在傳道者渡台這一世，將轉世成為他的妻，同時越海行海穿海踏海而去，陸路海路雙軌並行，台語英語交叉而過，與其歷史說她是島嶼首位航行世界的醫師娘，還不如說她是島嶼首位遠洋世界的傳道者。在還沒成為轉世為傳道者之妻前，前一世裡她是平埔婆巫師之女，母系社會大家族的接班人。但她在某一年突然生了重病，且預料自己度不過那年的寒冬。她說她必須重新轉世，才能成為傳道者之妻，不然她年紀太大了，無法輔佐傳道者。故死亡進入重生，為何要哀傷？只因為看不見前世今生，以為死亡是徹底消失而痛哭流涕。其實亡者重生，仍將環繞現世的親族所愛所憎。她教傳道者第一個字詞即是過身，人過一個身，就是另一世了。但困境仍是過身之後，無法辨識彼此的存在，無法遺留前世線索追蹤好減少現世的流轉迷離，連菩薩都有隔陰之謎，只要通過精父母血，通過子宮降世，前生往事就在那一剎遺忘了，一切歸零，重新學習。還是西藏轉世系統有意思，過身前留下秘盒，可以尋找到轉世靈童，唯大成就者可如此，但她只是平凡人，雖在島嶼女巫祭祀場生活頗久，但也僅能幫助族人向地府延長些壽命罷了。往生之後，她並非一路平順，神為彰顯凡人之路的不凡多賦與機遇的曲折，以對比往後的奇遇，擴大故事性，就像島嶼環繞的海洋之戲劇性，她降世在五股坑某貧戶人家，五股是個暗喻，此地臨林口八裏，越觀音山航淡海，即抵淡水碼頭，未來神為傳道者設立的第一間神殿在五股，第一次島嶼有新人舉辦基督教婚禮也在五股。當傳道者一八七二年抵達淡水時，他眺望觀音山山色時，感覺一片寧靜，福音耳語就是此地了。他未來在島嶼最得力的妻正在穿越兩片窄仄黑暗的產道。一八六〇，淡水通商對外國貿易的分水嶺時間點，她在觀音山腳下的女子子宮棲息，正用力順著羊水擠出自己的頭，然後一絲不掛地在黑暗低矮的磚瓦房裡發出啼哭之聲著，那年傳道者正十六歲，十歲時他就決意把生命獻祭給天主，每一年他都成長壯大自己，讓自己逐漸成為神的最佳僕人，神的僕人品行極為重要，因為他們是神的代言人，既然代言神，又怎能不做好自己。年少時他常看著世界地圖，嚮往將神的福音帶到普天下的處女地去，在尚未聽聞神音之地宣揚神的旨意，插上第一道十字架，蓋上第一間教堂，唱出第一道牧歌。那時未來的傳道者還在多霧的故鄉苦學苦讀，他尚不知未來的新天新地，猶不知他將航海江山，踏遍泰半陸地後，最後定錨一座太平洋孤島，後半人生走踏一顆長得像是番薯的島嶼，以淡水海港為家，二十九年裡踏遍遍漢人鄉鎮平埔村落生番地界，攀高山踏川海行遠方。航行諸海諸山諸島，顛顛簸簸的日與夜，他的未來之妻仍未降世，還在飄浪。趕著投胎的妻，此刻經過堅硬夾縫的骨盆腔道，擠出血水，被一雙溫熱的手接住，然後就在五股的張家陰暗的房間裡放聲哀嚎著，剎那

間，她失去了對他往昔的記憶。她正一步步地走上和他的生命交叉線。祭禱，真理，誓言……啟航，歸返，潮汐，站在島嶼望向世界。而她哇哇墜地時，島嶼原始母系社會已經逐步被漢化，漢人社會瓦解了母系盤根錯結的意義與力量，女巫系統退回山林，神性被收回，於是那一世的女孩彷彿是貧窮人家交易的賠錢貨，她有了很廉價的俗名蔥仔，且很快地她就成了在島嶼當時大肆流行的童養媳之一員。她在童年就有了丈夫，有了大官大家，她勞動異常甚且常被虐待，因為不能白養她。十二年的童養媳命運正等待被翻身，等待掙脫既定命運。夢中她看見這一年，也就是一八七二年，傳道者已然上路，他航行海上，在嘔吐暈眩與喜悅中抵達這座島時，元神平埔婆入夢告訴蔥仔，苦日子即將結束，但睡你隔壁房的男孩，妳此刻被許配的未來行房的丈夫得交出性命，以換取妳的自由。

抵達這山這城

三月七日他搭上船，從南方揚帆，兩日後他抵達淡水，觀音俯瞰著傳道者的到來，自此觀音山色將為他日夜所眺望。彷彿準備迎接他的到來。就在這年，蔥仔的夫竟破病往生，彷彿神力之助。但她依然每日受公公責打她強迫她綁三寸金蓮小腳，就在這時，傳道者常常來拜訪她的祖母陳塔嫂的家，傳道者目睹了此情形，心裡非常同情她，由憫生憐，於是在其學生陳雲騰的薦配下及徵得陳塔嫂的同意，將她帶到淡水請了英國領事為他們證婚，證婚書上寫著：以此自信，毫無阻礙。當時他們彼此沒有一絲的兒女之情，她在暗夜的潮濕房間想著她第一次見到這個有著黑鬍鬚的傳道者的心情，那時她只是個少女，被養家的祖母帶到淡水女學堂上課時，她一心只覺得能讀書識字可真幸福，並無其他之想。但她喜歡黑鬍鬚佈道的神情，眼睛炯炯有神地望著他們，瞬間空間籠罩聖光神諭，他的聲音有力，內容嚴謹，她學著羅馬拼音，能正確無誤地讀著聖經，她喜歡去上課，每回上課都可以領回一毛錢，交給養母時她就有了笑容。上課還有錢拿，沒有人反對她去信主了。只是她的夫已經走了，她這個童養媳也沒有存在的理由了。將海與風烘曬成的航行記憶。這新天新地，此地就是了。所有歷經的黑風，海的腥味，曝曬的魚屍，種種午後的酷熱無風帶，臉頰上的鹽的結晶，都有了被烘燒的歡愉皺褶，有了意義的磨難。就如他往後的傳道人生。航行，男子的苦力與嚮往交織的海上時光，每天海洋舞臺都是戲劇的演出，壯烈的或者微細的變化裡，他試圖發現一點真理的永恆，雖然永恆的寧靜常來得比島上的雷陣雨來快消失。但信仰就是不會被外境改變的才能稱為信仰，日後他將定格成一張永恆的肖像，這島嶼的故事等待著他啟航。

島嶼初抵的第一次探訪

離開海洋的船隻是无用的，如果離開群眾與教義，那麼一個宣教師也是無用的吧。他是這麼想著，他知道這是他進入群眾的時間了。他在海龍號輪船上度過第

一夜，島嶼邊線剛毅，他點上土豆油燈和同工們聊著天，在北部早一步來到的史溫侯在一八六一到一八六四落腳淡水，三年時間史溫侯留下什麼，這讓他很好奇，但自己又將留下什麼呢？這更讓自己狐疑。狐疑不是關於自己的信心，狐疑的是自己是否太過自信？天亮後，望著逐漸接近的海港水色山景，大霧鎖天，潮濕的空氣瞬間飛過他的鼻下，忽然讓他遙想起蘇格蘭。遙遠的君父。彼時他不知道自己正站上島嶼宗教史最綿長壯闊深邃的海岸裡。縱使過去的他從未抵達這美麗之島，但內心卻有一條隱隱的線，把自己和眼前這座如鯨之島連結起來。和自己的命運有所關連，他的直覺飛翔，彷彿看到使徒的翅膀。岸上的植物開始勃發著長長冬日後的初綠，海濱植物受風面的傾斜度已然回春地逐漸挺直。這島的海風想來是粗礪的。葉脈上有上風傷的痕跡，寒流消殞，冷雨蒸發，太陽的溫度升高，有些鳥，依偎在木樁上，招潮蟹爬行，被海水淘洗的石頭，荒立島嶼邊緣多久了？他想著。愛的潮聲這樣壯烈，這往來律動的潮汐如時間移往，小漁村內港水深彎靜，夕陽溫柔照路。此刻，他看見神的靈行於海面上。神將水分上下，空氣以下為水，旱地為地，水的聚處為海。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旱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海洋是地球的第一個美麗的名字。命名是語言力量的起航。洪水，孕育神話的糧倉，也魂埋很多人身。

夜晚航行島上，帆船輕擺，已無海洋潮浪的顛簸。三月九日禮拜六約下午三點，他們終於抵淡水。船入淡水港，拋錨泊岸。深受淡水山明水秀的感動而有所領悟的他即刻決志：這裡就是真正在等候我的「牧羊之地」。在我之前未曾有同工在此服事。噢！讚美主！我心歡樂，高興得真想張開雙手熱烈地鼓掌。對青山綠水纏綿著的淡水景色，近看遠眺，雲淡風輕，心中留下極為深刻的印象。一位道約翰（John Dodd）先生盡他所能的提供我們最好的下榻住處。當然，祇是個靠路邊少有人居住的空蕩房間。但只有上帝知曉，我們內心有多麼的感激。狂信的傳道者心裡想起了聖樂，那些將自己的終生獻給小鎮教堂的聖樂音樂家聖像畫家們在他的心頭如跑馬燈地轉著。相較歐陸這異境異語的島嶼如此粗礪，如此充滿原始的熱情與奇異埋藏危險的肅殺氣息。黝黑的男人穿著寬鬆的衣服，頭髮綁成辮子，像定錨的繫船粗麻繩。女人多被陽光或者辛苦的生活給曬得黧黑，眼皮底下躺的臥蠶是青春，島嶼也像躺在海灣的小小臥蠶，身材矮小的女人有著棕色肌膚，女人將頭髮散在肩背上天冷覆蓋一塊布巾，天暖戴花冠，熱情洋溢。他們的顴骨都顯得張闊高聳，下顎的骨頭也崢嶸，異鄉的陌生鄉音有稜有角，這是什麼樣的臉？他們來自於何方？族群的語言與基因還沒經過雜交混血。海水拍岸撞擊退下，挾著海的腥味，湧上鼻息。他喜歡這個氣味，海和風的滾動，他喜歡這個潮聲。往後他的人生眺望這座海洋，他在臨窗的房間寫著家書與日記，一頁頁的時間扉頁，等待他的抵達與描摹。他從加拿大、從蘇格蘭、從英格蘭來到台灣，這個豈是小事。他從北部入淡水，右手邊看到觀音山，左邊就是淡水鎮，他在船上，在他的日記上這麼說，他聽到上帝用比任何更清晰的聲音對他說：「此地就是了。」三月初春港灣濕寒，他第一次感受到島嶼那無處不在的濕氣，他舉目向

北向南觀看，然後向內陸遙望濃綠的山嶺，心靈非常滿足，心神安寧且清靜。他頓時知道此地就是他的居所，永恆的居所。「這裡就是你宣教的地方了。」李麻牧師指著眼前的淡水山色對他說。船夫繫上海龍號輪船，他們一行人上岸。先暫住英商寶順洋行主人的家，英商人在淡水已經紮根，他感到這一切大好。李麻和德馬太短暫停留同他在淡水停留三天後，將一起由淡水出發，走陸路前往南部教區最北的佈道站大社(豐原)，傳道者跟他們同行，他以順便觀察他將要傳教的北部教區。

11 日，禮拜一

晨曦中起床，整理行李後，搭小船渡河到對岸。接著，沿著介於山海間底處的展延坦地，繼續前行。十點，我們走到坦地的盡頭，然後爬上一塊台地。台地四處散佈著竹林圍繞的農家，以及另類奇詭的紫色花卉（紫羅蘭）點綴著青翠草地，形成主要的特色。未見有隨風起伏的稻禾。

我們寄望相同的景緻會在未來旅程的日子裡，讓我們的心情感到輕鬆而愉快。但是，到了下午，涉渡過許多條源自深山潺潺而流的清澈溪水之後，我們下坡到一個寬闊的平原。約下午五點，我們進入一個小鎮，稱為中壢。

三月十二日，經林口中壢桃園新竹白沙屯大甲大社埔裏，歷時一週。三人同住了二十三天，就此確立以北由他這個來自加拿大長老教會負責未來的佈道，而島嶼南方則屬英國長老教會管轄傳道區域。某晚，他們歇在一間黝黑的房間，晚上，在城內可怕窄小、骯髒、漆黑的客棧寄宿，看著豬隻近在咫尺，跳蚤在他們身邊嬉戲。他在日記寫著：「中壢看來像是個安靜的小鎮。鎮上只有一條長街，沿街兩邊都是泥屋。再次清早出發，接著，來到另一個高地，那裡有數百隻牛群在吃青草。中午，我們佇立高地邊緣（稱為桌山，300 呎高）。由此處可眺望自我們身前展開的富庶平原。整體看來，它確像是由竹叢所構成的蔥鬱森林，稍作停歇之後，我們緩慢地走下高地，在掩映的樹林和莊稼的稻田中行進。是個美麗又富庶的平原。居民的生活似乎頗為豐饒富裕。當我們走進圍之以牆垣的竹塹城門，天色已然一片黃昏。六點起床，步行離開，看到種植的大麥、小麥以及豌豆科植物……等。沿途路邊有許多蒼涼蕭瑟的小村，顯然家居生活匱乏。我們循著海邊走，將近一整天，皆跋涉在荒漠的沙丘之上。皎月東升。在靠近海邊的白沙屯（Peh-soa-thun）過夜。

德馬太和他脫下鞋子，赤著腳，並將褲管捲到膝蓋之上。李麻，因為發燒必須坐椅轎。下午三點，到達大甲（Tai-kah）。這是一個有著 10 呎高牆的骯髒城市。暫歇後，可憐的李麻必須休憩睡覺。他們到地方探查，所到之處，群眾都尾隨在身後。

15 日，禮拜五

凌晨一直斜風細雨，到了九點，天空就變得晴朗乾爽。我們又開始赤腿出發，李麻坐著椅轎。我們走在一條相當崎嶇荒煙的路上；路上遍佈頑石。我們趕路

而行，就在距離我們目的地還遠的時候，足足有 40 位平埔族人；男人、婦女和孩童前來迎接我們。多麼熱忱的握手啊！他們是那麼興奮地領路；嚮導著我們。我們一行來到他們的村落—「豆社」(Toa-sia)。有許多漢人也住在村落裡。

約有 60 人，參加晚間崇拜。

16 日，禮拜六

整天待在豆社。我權充醫生的助手，因為前來看病的人不計其數。

李庥考問「欲求道理的人」。

我在鄉間訪查，並且觀察居民。他們看來是那麼的純樸善良，圓黑的眼睛，身體健壯。但是，就像世界其他的原住民 (aborigines) 一樣，群居而確實有懶散的癖性，不過，也有很多高貴的品質。不論老幼都抽著捲葉的菸草。很多人吃檳榔，牙齒因而蛀黃黝黑。

17 日，禮拜日

午前和傍晚的崇拜，約有 100 人出席。李庥講道，也為我口譯。對我們而言，那真是個令人愉悅的一日。

18 日，禮拜一

我沒讀漢文。醫生分發藥品。李庥先生考問「欲求道理的人」。

晚上，我演說，李庥口譯。許多人流淚。

19 日，禮拜二

再次複習老朋友——漢字。

20 日，禮拜三

晨間聚會，非常美好。

我竭盡所能地學習語言，除此之外別無他法。決心、毅力和不斷地複習，終將獲得勝利。所以，天父啊！請幫助我。

21 日，禮拜四

晨間禮拜後，我們離此，前往另一個平埔番 (Pin-po-hoan) 的部落。赤足涉水渡過許多激流險灘，沿途行進中，大家都非常的歡欣鼓舞。終於爬上陡坡的一塊空曠台地，並且很快就走到台地的邊緣，從那裡可以俯覽座落在山谷裡羅列的屋舍。男人、婦女和孩童自屋內出來，朝我們呼嘯喊叫，聲音高亢又嘹亮，直到我們的隊伍回應為止。我們排成長列，緩慢地走下山，進入「大社」(Tai-sia)。

22 日，禮拜五

發現兩個鄰近且頗為引人關懷的村落；居民都是信徒。

山谷向崗巒峰嶺的內陸延伸，蜿蜒地深入蠻荒地帶。我看見那裡生長著土產番茄。

23 日，禮拜六

整天閱讀漢文。

仔細觀察村民所蘊藏和展現的心理變化。村民都很溫馴良善。

24 日，禮拜日

30 人受洗，領聖餐，然後向他們告別。返回「豆社」(Toa-sia)；有 15 人受洗。

傍晚時分，有個大聚會，很多漢人在場。

多麼大的不同啊！漢人遠較他們聰慧和勤奮，然而，這只是個起碼的開頭。

25 日，禮拜一

一早起來就忙於準備。天亮時，和 55 個跟隨者一起離開。下午二點，我們來到漢人的村落當中。

美好的鄉間景緻，適時地栽種著農作物。看見稻穗、蕃薯、大麥、甘蔗和沿路壯麗的大樹 (Pride of India，譯注：學名大花紫薇，俗稱百日紅)。在預定的時間裡，我們已面對著森嚴的嵩山峻嶺，以及裸身的未開化人 (savages)。我們稍歇，吃些裡面包著黑糖的飯團，和飲完山泉之後，開始我們跋山涉水的蠻荒土著 (savages) 鄉野之旅。

我看到我們的隊員有很多人臉上浮現著恐懼。

我們首次站在一泓冷冽的山溪河床上；到處都是大小約和人頭相當的石頭。我們赤著腳，踩著石頭前進。溪中某些淺灘之處，滿是小魚和小蝦...等。從地質學看來，我們實際上是位處山石巨大力量所形成的峽谷裂隙中。那些山石純屬粗獷的「石灰岩」、砂岩。峭壁在我們頭頂垂直聳立 200 呎，多段通道相當狹窄。百摺千皺的峭壁山勢，研究起來想必極為有趣。緊貼著千迴百轉的峭壁荒徑行進，只能看到約 200 呎處的前頭。

夕陽斜照，天黑之前，我們在靠近河床的樹林停歇，滿身風塵，準備過夜。我們的人以長刀砍伐乾燥的斷柯為柴薪，篝火、煮飯、膳食，也撿些枯枝敗葉，將之平鋪於地，聊作臥榻。大夥飽足之餘，山高水流，有人謳吟聖詩，歌聲繚繞在群山擁抱的靜謐林間。

禱告後，我們躺下來作夢、冥思、歇睡。夜色蒼茫，星光殘存，我終宵難眠，坐觀璀璨銀河的星群，冥思默想將之推昇於蒼穹的造物主。

26 日，禮拜二

在我們能夠分辨木頭和石塊之前，我們已經拖著沉重的步伐再度出發。茫然踏著粗糙的頑石，而失足、而跌倒，我內心有著忐忑的不安，害怕大家會有太多

的怨言。不過，幸運的是，天空愈來愈明亮，但路徑卻越來越狹窄，窄到只有 6 呎寬；頭頂矗立著 200 呎高的峭壁。

藉著清晨暈染的微光，我們開始攀爬巍峨高山的險峻一邊。山上濃密地覆蓋著蒼鬱的樟腦樹，直徑有 2、3 或 4 呎。

我們的左邊，有一條深奧罅隙在我們腳下豁然裂開；右邊是莊重的嵩山在我們頭上拔起聳立。石縫間湧出的冷泉，蜿蜒流竄，紓解我們的口渴。溫度計測量達 100 度。誠如愛爾蘭諺語說的：「那真會將人的憂愁拋到九霄雲外」(that takes the oil out of a man)。

繼續行進。不久，我們再度涉足溪壑的河床。在那裡，我們遇見 40 名平埔番武裝人員。他們來找尋，並迎接我們。

緣於沒時間可浪費，俄而，大家開始翻山越嶺，山勢陡峭如屋脊。崢嶸的樹木圍繞四周，但沒有特立高聳入雲的巨樹。這和「我自己親愛的西方森林」截然不同。

埔社 (Po-sia)。步行下來的第 4 天半。

天色逐漸黯淡時，我們進入一個完全被山嶺所包圍的巨谷，稱為埔里社 (Po-li-sia)。許多男人、婦女和孩童出來迎接我們。

由於迄今尚無教堂，我們寄宿在一間乾草和竹片搭建的簡陋茅舍。當天傍晚，計算所聚集的社族成員約有 100 或 150 人。他們非常專注地聆聽李麻牧師講道。

27 日，禮拜三

仍待在那裡。德馬太醫生花很多時間照顧患者，而李麻先生專心在考問「欲求道理的人」。

我有時協助醫生，有時到附近觀察；看到芬芳飄香的梅樹。

如果只是參加聚會，對他們而言，並不全然滿足。依我看來，他們過度關心這個凡塵俗世，以及將宣教師當成他們的保護者。

由於我是個局外人，比我的弟兄更能自由自在地觀察。我想我瞭解他們的意思；或許，並不盡然。

28 日，禮拜四

整天散步。複習迄今我所學過的漢文。

人人似乎都很興奮。

很多人參加早上和傍晚的崇拜——奉耶穌基督的聖名。

29 日，禮拜五

走到約一小時步行距離的另一個人煙稀疏的聚落。

傍晚時分，有 20 個土著番仔來。他們被稱為「水番」(Sui-hoan)。因為他們的家就在離此不遠的湖邊。他們肩上披著獸皮，手持弓箭，花圈套在額頭。

多麼的奇怪啊！

這沒有讓我感到訝異，因為我見慣了北美的印地安人。我的弟兄們則不然，看來他們是備受震驚的。我想他們是比摩霍克族（Mohawks）、德拉瓦族（Delawares）或蘇族（Sioux）低等得多的種族。

30 日，禮拜六

仍滯留在同個偏遠荒蕪的村社。

病人的數量極多。

他繼續觀察書寫，他覺得這座島嶼的人們看起來是如此的純樸善良，有著圓黑的眼睛，身體看來粗壯黝黑。他想島嶼人就像世界其他的原住民一般，群居而帶著懶洋洋的癖性，隱藏很多高貴的品質。他觀察著他們的生活，他們也朝他微笑，小孩成群好奇地尾隨著他的身後，追著他繞著他，他對他們長相太特殊了，他看見島嶼人不論老幼都正抽著捲葉的菸草抽著，很多人血盆大口，他以為口中流血，後來他們遞給他一粒粒長得神似橄欖的東西，示意他咬下，他感到一陣刺激，發麻，後來才知道島嶼山林四處有檳榔，他們因為吃檳榔才導致牙齒蛀黃黝黑。他看著他們生病的牙齒，心想這島上植物可真烈性如刀。島嶼土地上擱著大量木頭和石塊，當他和其他佈道者拖著沉重的步伐再度出發時，常常茫然踏著粗糙的頑石而失足跌倒，當時他的內心雖然有著忐忑的不安，也害怕怨言四起，好在烏雲不會在天空太久的，過些時，天空轉為明亮，進入山林的路徑則越來越狹窄，一度窄到只有六呎寬；頭頂矗立著兩百呎高的峭壁。他在筆記中寫著字，紀錄所見的這一切。島嶼山林遍布，像是亞當和夏娃的伊甸園，他感到一陣寧靜。對於初次旅行島嶼，就深深感到這應許之地的多向美好感受，即使風雨來襲或者汙穢旅社的經驗擾眠，但他知道負面的很快就會一掃而光。就像第二日的清晨，在暈染的微光晨曦中，他們開始攀爬巍峨高山的險峻，山上濃密地覆蓋著蒼鬱的樟腦樹，樹高大直徑有兩三呎，甚至四呎高。在高山之左，一條深奧罅隙在他們的腳下開展偉大的缺口，石縫間湧出的冷泉，蜿蜒流竄，他們涉入汲水，天然冷泉紓解了口渴，對未知的憂煩接拋雲霄之外。不久，當他們再度涉足溪壑的河床，迎面走來四十名平埔番，身上配戴武器。他們來找尋我們，並以迎賓禮迎接我們，他們開始翻山越嶺，山勢陡峭如屋脊，樹木如雲環繞，樹木雖多卻不至於高聳入天，他看看林相，估量他們這一行人攀爬的山不算太高，抵達埔社（Po-sia）時，是他步行島嶼的第四天了。走到另一個人煙稀疏的聚落時已屆傍晚時分，有二十個土著番仔來朝他們走來。他睜大眼睛望著被稱為「水番」的島嶼民族，水番人指著不遠的湖邊說他們的家就在那裡，示意他們可以前來坐客，他很訝異島嶼人的親切，並不若外界傳說的砍頭之怖。他們肩上披著獸皮，手持弓箭，花圈套在額頭，讓他想起了故鄉的北美印第安人。李傳道者對他笑說，可能我們身上有神光，使他們放下了屠刀。他聽了也笑著，對初次遇見的島嶼人感到有兄弟

之情。當天色逐漸黯淡時，他們進入一個完全被山嶺所包圍的埔裏社（Po-li-sia）山谷。

31 日，禮拜日

午前，有 300 個人參與聚會。午後，重返首次探訪之地，有 350 人出席；22 人受洗；領聖餐。

雲破月來，享受一個愉悅的時光。

「埔里社」係整個巨谷平地的總稱；5~6 哩寬，6~7 哩長。峻嶺一座接連高過一座，圍繞此地。

島嶼群山環繞，這讓生長於平地的他感到十分新鮮，這時山林部落裡走出許多男人、婦女和孩童，他們都出來迎接這群傳道者。因為沒有教堂，他們就只能寄宿在一間乾草和竹片搭建的簡陋茅舍。當天傍晚，他第一次在島嶼聆聽李牧師如何對島嶼人傳道，他算了算當晚所聚集的社族成員約莫百人以上。他看島嶼人非常非常專注地聆聽台上講道時，他的內心更為堅定，他知道他屬於這座島，將繁衍在這座島，將魂埋於這座島。

四月二日，他由埔里回到豐原東勢，與李麻牧師和德馬太分手後，他孤單一人長途跋涉返回新天新地裡的破爛之屋，原是清官養馬之地的馬廄房潮濕如海，想要生個火卻不得，他得讓意志長出魚鰓才能在這樣潮濕的島嶼活下來。